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〇一七年五月

正平股份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目录

- 一、 正平股份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二、 正平股份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三、 正平股份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一）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它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股东大会设秘书组，负责会议的具体事项。

三、本次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1、投票办法：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对议案未在表决票上填写表决意见或填写多项表决意见的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按弃权统计结果。

会议在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终止登记，当会议登记终止后，未登记

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

2、计票程序：选举 2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及 1 名律师作为记票人和监票人。监票人在审核表决票的有效性后，监督并参与统计表决票，并将表决结果提交大会主持人，由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3、表决结果：本次会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表决议案，经出席本次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同意即可通过。

五、会议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宣布会议决议。

六、其他：

1、做好保密工作，严格保管会议印发的文件和材料，防止失密、泄密。

2、会议期间请勿来回走动，并将移动电话关闭或调整为静音、振动状态。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二）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5月15日 14点30分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①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②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7年5月15日

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青海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9楼2号会议室

三、出席现场会议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会议议程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宣布现场股东（股东代表）到会情况及资格审查结果；

3、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4、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普通决议议案）；

5、推举监票人（股东代表 2 名，律师、监事各 1 名）；

6、审议议案并进行表决；

7、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8、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9、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0、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三）

议案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青海金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丰工程”）、青海金运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运工程”）、青海正和公路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和工程”）、青海正通土木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通检测”）、青海正平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平养护”）、青海蓝图公路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图设计”）、青海路拓工程设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拓制造”）、海东正平管廊设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平管廊”）、正平路桥（西藏）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工程”）、正平投资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平投资”）因业务发展需要，2017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等授信业

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根据银行办理相关业务要求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母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联担保）等担保方式。具体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业务所签订的相关担保手续为准。

金生光，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有公司股份 100,231,443 股，持股比例为 25.06%。

金生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裁，持有公司股份 34,520,913 股，持股比例为 8.63%。

李建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15,044,688 股，持股比例为 3.76%。

王生娟，金生辉配偶，持有公司股份 590,760 股，持股比例为 0.15%。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王生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此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金生光、金生辉、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飞梅、李建莉、

金飞菲、王生娟、马金龙、钟通道、李元洪、史贵章、胡生满、郑太勇须回避表决。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总授信额度内，办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家银行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青海金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钟通道

成立日期：2007 年 10 月 11 日

住所：西宁市城中区长江路 128 号创新大厦 14 楼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有专项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丰工程总资产 538,855,081.16 元；负债总额 391,318,903.32 元；净资产 147,536,177.84 元；净利润为 24,199,882.45 元（经审计）。

青海金运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2,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元洪

成立日期：2003 年 3 月 12 日

住所：西宁市长江路 128 号创新大厦 13 楼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运工程总资产 196,855,494.55 元；负债总额 67,390,499.71 元；净资产 129,464,994.84 元；净利润为 240,520.26 元（经审计）。

青海正和公路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贺昌

成立日期：2007 年 10 月 11 日

住所：西宁市城中区长江路 128 号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有专项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正和工程总资产 394,651,992.23 元；负债总额 265,731,455.43 元；净资产 128,920,536.80 元；净利润为 4,233,049.11 元（经审计）。

青海正通土木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史贵章

成立日期：2008 年 10 月 22 日

住所：西宁市城中区南川东路 135 号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综合乙级（此项资质证有效期限至 2018 年 9 月 29 日止）；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上述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正通工程总资产 19,464,159.70 元；负债总额 4,423,962.22 元；净资产 15,040,197.48 元；净利润为 3,299,482.25 元（经审计）。

青海正平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甘迎新

成立日期：2012 年 5 月 22 日

住所：青海省海东市平安区小峡镇红土庄村

经营范围：高等级公路养护、碎石加工与销售、沥青混合料加工与销售、公路绿化养护。公路工程施工、设备租赁、交通工程养护及设施维修、桥梁中大修、隧道加固与维修、公路路面养护、标志标线、标志标牌、波形护栏安装、机电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正平养护总资产 101,456,291.00 元；负债总额 65,294,759.91 元；净资产 36,161,531.09 元；净利润为 8,955,726.91 元（经审计）。

青海蓝图公路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辛有忠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6 日

住所：西宁市城西区滨河南路 218 号

经营范围：二、三级公路的工程设计；二、三级公路的交通安全设施、道班房的工程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及技术咨询、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设书、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工程评估咨询。（以上项目涉及资质或许可证的凭资质或许可证经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蓝图设计总资产 46,642,020.12 元；负债总额 23,300,092.61 元；净资产 23,341,927.51 元；净利润为 6,119,750.98 元（经审计）。

青海路拓工程设施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郑太勇

成立日期：2006 年 4 月 18 日

住所：青海省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金属波纹涵管制造；金属钢结构加工；交通设施制造；金属长效防腐工程；金属表面喷塑；公路波形梁护栏制造；机械加工、金属钢结构厂房制造（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路拓制造总资产 147,634,504.83 元；负债总额 63,256,873.65 元；净资产 84,377,631.18 元；净利润为 22,503,649.66 元（经审计）。

海东正平管廊设施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生满

成立日期：2016 年 4 月 6 日

住所：青海省海东工业园区临空综合经济工业园（中关村东路创业大厦 502 号）

经营范围：金属螺旋波纹钢管、波纹钢板制造；金属钢结构加工；压力容器制造；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从事报关业务；普通货运（上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正平管廊总资产 30,410,703.68 元；负债总额 976,774.13 元；净资产 29,433,929.55 元；净利润为-566,070.45 元（经审计）。

正平路桥（西藏）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续孝

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9 日

住所：西藏拉萨市金珠西路格桑林卡（A.15-7）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桥梁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高等级公路养护、交通工程养护及设施维修、桥梁中大修、隧道加固与维修、公路路面养护；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市政工程施工；水利工程施工；隧道工程施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西藏工程总资产 26,688.57 元；负债总额 797,993.41 元；净资产-771,304.84 元；净利润为-771,304.84 元（经审计）。

正平投资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4,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共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14 日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经营范围：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材、机械设备的销售、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正平投资总资产 500,000.00 元；负债总额 504,116.00 元；净资产-4,116.00 元；净利润为-4,116.00 元（经审计）。

母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期间不收取担保费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为支持公司发展，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王生娟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不收取任何费用。

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王生娟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无需公司支出任何费用。

截至 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对全部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余额为 120,000,000.00 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9.83%。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金运工程、金丰工程、正和工程与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金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发生一笔购买房产关联交易，涉及金额 162,982,222.70 元。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金运工程、金丰工程和正和工程分别缴纳首付款 42,632,412.45 元、12,959,936.75 元、12,959,936.75

元、12,959,936.75 元。公司与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发生一笔关联担保交易，涉及金额 640,000,000.00 元。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金阳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平管廊共发生一笔关联交易，涉及金额 53,000,000.00 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亦发表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

请各位股东审议。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